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部分 1: Identification of the chemical and of the supplier

产品标识	CH122Series
鉴别的其他方法	
异名	UV Printhead Flush
推荐或限制使用此化学品	
推荐用途	无资料。
建议限制	未知。
Details of principal suppliers	
	HP PPS Malaysia Sdn. Bhd. Ground Floor Customer Service, Block B, No.12 Jalan Gelenggang, HP Towers, Bukit Damansara Kuala Lumpur, Wilayah Persekutuan Kuala Lumpur, Malaysia 50490
联系电话	60-3-7953-3333
HP Inc. health effects line	
(美国境内免费)	1-800-457-4209
(专线)	1-760-710-0048
HP Inc. Customer Care Line	
(美国境内免费)	1-800-474-6836
(专线)	1-208-323-2551
电子邮件	hpcustomer.inquiries@hp.com

第2部分：危险性概述

物理危险	未被分类。	
健康危害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
环境危害	未被分类。	
标签要素		



警示词	警告
危险性说明	造成严重的眼睛刺激。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请佩戴防护手套/防护工作服/护目镜/防护面具。 作业后彻底洗手。
事故响应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清洗几分钟。如带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 如果眼睛刺激持续：寻求医疗建议/护理。
安全储存	无资料。
废弃处置	无资料。
其他不影响分类的危害性	皮肤接触、眼接触和食入是暴露于此产品可能的途径。（皮肤接触、眼接触和食入是可能接触此产品的途径。）
补充信息	无。

部分 3: Composition and information of the ingredients of the hazardous chemical

混合物

化学名称	通用名称和别名	登记号(CAS号)	%
二乙二醇乙醚醋酸酯		112-15-2	100

部分 4: 急救措施

吸入	立刻将人员移动到通风处。 如果症状持续, 则立即就医。
皮肤接触	若有接触, 立即脱下受污染的衣服, 并用大量的清水冲洗皮肤。 在重新使用该衣物之前要单独地洗涤。 如果刺激持续存在, 进行医疗救护。
眼睛接触	如眼睛接触到了, 脱下隐形眼镜, 立即用大量水淋洗眼和眼睑至少15分钟。 立即就医。
食入	用水漱口。 量很大时, 不要诱呕, 而让其饮用一、两杯水并就医。 禁止给昏迷人员口服任何东西。
最重要的症状/影响, 急性和延迟性	无资料。
指明任何需要立即就医或特殊治疗的情况	无资料。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合适的灭火剂	CO2、水、干式化学剂或泡沫
不当的灭火介质	无资料。
由此化学品引发的特殊的危害	未知。
特殊保护性装备以及消防员的预防措施	灭火者应该穿戴防护衣, 包括自给式呼吸设备。
消防设备/使用说明	如果您可以在没有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移动到远离的火焰区域, 那么请这么做。(请在没有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移动到远离的火焰区域)
危险化学品代码	无。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避免接触到皮肤。 避免吸入蒸气或雾。 严禁接触或越过泄漏物。 确保适度的空气流通。 使用个人防护装备将对皮肤和眼睛的伤害降低到最小。
环境保护措施	不要冲入地表水或污水管道。
抑制和清除溢出物的方法和材料	无资料。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安全操作的注意事项	避免与皮肤、眼睛和衣服接触。 避免吸入本产品的蒸气或雾气。 使用时请保持适度通风。 佩戴个人防护设备。
安全储存条件, 包括任何禁配物	保持容器密闭, 储存在阴凉、通风良好处。 储存在远离强氧化剂的地方。 使其远离热源、火花和火焰。 勿让儿童触及。

部分 8: Exposure controls and personal protection

控制参数	没有对各成分的接触限值的说明。
生物限值	没有该成分的生物接触限值。
适当的技术控制	无资料。
个人防护措施, 如个人防护设备	
眼/面保护	戴防护眼镜; 化学护目镜(如果可能飞溅的话)。 在邻近区域提供应急喷水洗眼器和快速淋浴。
皮肤防护	
手防护	推荐手套: 丁腈手套, 厚度最小 0.15 毫米。
其它的, 其它	穿上合适的化学防护衣。 耐溶剂的手套。 建议使用丁基橡胶手套。
呼吸系统防护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提供足够通风。 在通风不良的情况下, 戴合适的呼吸设备。 当空气中浓度预计会超出接触极限的某些情况下, 可使用经NIOSH(国家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批准的带有有机蒸气滤芯或滤毒罐的空气净化呼吸器。
热危害	无资料。
一般的卫生考虑	不得让本材料接触皮肤。 避免与皮肤、眼睛和衣服接触。 使用时不要吃、喝或吸烟。 休息之前和操作过产品后应立即洗手。 洗涤受污染的衣服, 然后才可再穿。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性状	液体。
形态	液体。
颜色	透明的。
气味	溶剂。

材料名称: CH122Series

10962 版本号: 02 修订日期 04-13-2018 发布日期: 07-16-2017

SDS MALAYSIA

2 / 5

气味阈值	无资料。
pH 值	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	无资料。
初始沸点和沸程	217.22 ° C (423 ° F)
闪点	> 99.4 ° C (> 211.0 ° F) 闭杯闪点测定法 EPA 方法 1020
蒸发速率	无资料。
易燃性 (固体, 气体)	无资料。
燃烧上/下限或爆炸极限	
燃烧下限 (%)	无资料。
燃烧上限 (%)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无资料。
蒸气压	0.13 hPa @ 20° C
蒸气密度	>= 1 >= 1
溶解性	
溶解度 (水)	无资料。
分配系数 (辛醇/水)	无资料。
自燃温度	360 ° C (680 ° F)
分解温度	无资料。
黏度	无资料。
其他信息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1000 g/l 算清了的

第10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无资料。
化学稳定性	在正常条件下是稳定的。
可能的危险反应	不会发生。
避免接触的条件	受热、火焰和火花。 产品可能与氧化剂反应。
禁配物	无资料。
危险的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

第11部分：毒理学信息

可能的接触途径信息	
吸入	吸入本产品可能会对呼吸系统造成轻微的刺激。
皮肤接触	与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轻微的刺激。
眼睛接触	造成严重的眼睛刺激。
食入	本产品不可以食用。
与物理, 化学和毒物学特性有关的症状	无资料。
毒理学效应信息	
急性毒性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皮肤腐蚀/刺激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造成严重的眼睛刺激。
呼吸道或皮肤过敏	
呼吸过敏性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皮肤致敏物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致癌性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IARC) 专题论文。 致癌性的综合评价	
无资料。	
美国NTP致癌物报告: 预期的致癌物	
无资料。	
美国NTP致癌物报告: 已知的致癌物	
无资料。	
生殖毒性	根据现有数据, 分类标准不符合。

特定目标器官系统毒性—单次接触	根据现有数据，分类标准不符合。
特定目标器官系统毒性—重复接触	根据现有数据，分类标准不符合。
吸入危害	根据现有数据，分类标准不符合。
进一步的信息	此特定配方没有完整的毒性资料

第12部分：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没有看到其成分的生态毒性数据。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资料。
其它不良影响	无资料。

部分 13: Disposal information

废弃处置指导	请勿与一般办公垃圾一起处理。 禁止物料排放到排水沟/供水系统。 遵照地方、州、联邦和省环境法规处置废物。 请确保通过获得适当许可的垃圾回收商进行回收和处理。
残渣废料/未用掉的产品	无资料。
被污染的包装物	无资料。

部分 14: 运输信息

美国运输部 (DOT)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IATA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IMDG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ADR	不作为危险货物运输
危险化学品代码	无。

第15部分：法规信息

特定用于问题产品的安全，健康和环境条例

Active Ingredients of Pesticide Product (Pesticide Act 1974, First Schedule, as amended through October 1, 2004)

未受管制。

CWC (Chemical Weapons Convention) Act 2005, Schedules 1-3, as amended through CWC Regulations 2007, October 5, 2007)

未受管制。

Ozone Depleting Substances (ODS) (Environmental Quality (Prohibition on the Use of CFC and Other Gases as Propellants and Blowing Agents) Order 1993, Dec. 31, 1993)

未受管制。

Prohibited Use of Substances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Prohibition of Use of Substance) Order 1999]

未受管制。

国际运输规定

此 HP 产品中的所有化学物质均已按照以下国家的《化学物质通告制度》通过了通告或免于通告：美国（有毒物质管理法（TSCA））、欧盟（EINECS/ELINCS）、瑞士、加拿大（DSL/NDL）、澳大利亚、日本、菲律宾、南韩、新西兰和中国。

斯德哥尔摩公约

不适用。

鹿特丹公约

不适用。

蒙特利尔协议

不适用。

京都议定书

不适用。

巴塞尔公约

不适用。

第16部分：其他信息

发布日期	07-16-2017
------	------------

修订日期 04-13-2018
版本号 02
参考文献 无资料。
免责声明 此“安全数据表”文档免费向 HP 客户提供。其中的数据为 HP 在准备此文档时最新获悉的信息，并且被认定准确无误。不应将其视为对所述产品特定属性或特定应用适用性的保证。此文档根据上述第 1 节中指定司法辖区的规定进行编写，可能不符合其他国家的法规规定。

此安全数据表旨在传达有关 HP 原装墨水（硒鼓）耗材中提供的 HP 墨水（硒鼓）的信息。如果此安全数据表随重新灌装、再生、兼容或其他非 HP 原装耗材一起提供给您，请注意，此处包含的信息并非旨在传达有关此类产品的信息，且本档中的信息与您所购买产品的安全信息可能会存在极大的差异。请与重新灌装、再生或兼容耗材的销售商联络以取得适用的信息，包括个人防护设备、暴露风险和安全处理指导等信息。HP 在回收再利用计划中不接受重新灌装、再生或兼容的耗材。

修订信息
 第11部分：毒理学信息：食入
 第15部分：法规信息：国际运输规定
 第16部分：其他信息：免责声明
 GHS：危险性分类

缩写词的含义

ACGIH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
CAS登记号	化学文摘服务社
美国综合环境响应、补偿和责任法 (CERCLA)	综合环境反应赔偿责任法
CFR	美国联邦法规
COC	克利夫兰开杯闪点测定法
美国运输部 (DOT)	运输部门
EPCRA	应急规划和公众知情权法令 (aka SARA)
IARC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NIOSH	国家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
NTP	国家毒物学研究所
OSHA	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
PEL-常期暴露极限	容许暴露极限 (接触极限)
RCRA	资源保护和回收法
REC	建议
REL	建议暴露限制 (接触限制)
SARA	1986 年的超级基金及再授权法
短期暴露极限 (STEL)	短期暴露限制 (接触限制)
TCLP	毒性过滤程序
TLV	阈限值
TSCA	有毒物品控制法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